

附件 1

臺北市大型群聚活動許可（變更）申請書(範例)

茲依○○○○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自治條例第四條規定，檢同有關書件，申請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：

此致

臺北市政府○○局、處

申請人 (簽章)

年 月 日

一、事由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許可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變更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。(變更事項請於備註欄敘明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說明：_____)	
二、檢附書件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登記證明文件或許可文件 正(影)本 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辦者身分證明文件 正(影)本 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責任保險證明文件 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場地同意使用證明文件 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安全及交通維護計畫 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方案及說明 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場所、使用器材說明計畫、可燃性物質說明計畫 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變更事項說明 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領許可證書 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說明：_____) 份	
三、主辦者基本資料	名稱		
	負責人	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
	登記字號	統一編號 (無則免填)	
	地址		
	聯絡電話	()	傳真 ()
	電子信箱		
	送達代收人		
備註	主辦人或主辦單位有多數者，以協調單一自然人、法人、非法人組織擔任送達代收人。		

注意事項：資料異動登記應在備註欄載明前後資料情形。